

长信长金通货币市场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信长金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513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9 月 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320,555,430.4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遵循安全性和流动性优先原则，通过对宏观经济、政策环境、市场状况和资金供求的深入分析，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主动构建及调整投资组合，追求适度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积极管理型的投资策略，在控制利率风险、尽量降低基金净值波动风险并满足流动性的前提下，提高基金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流动性、低风险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都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信长金货币 A	长信长金货币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134	00513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941,600,026.07 份	13,378,955,404.38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年10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长信长金货币 A	长信长金货币 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900,639.07	67,294,510.71
2. 本期利润	11,900,639.07	67,294,510.71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41,600,026.07	13,378,955,404.3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信长金货币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415%	0.0017%	0.3456%	0.0000%	0.2959%	0.0017%
过去六个月	1.1702%	0.0020%	0.6924%	0.0000%	0.4778%	0.0020%
过去一年	2.2032%	0.0021%	1.3819%	0.0000%	0.8213%	0.0021%
过去三年	8.9946%	0.0027%	4.1955%	0.0000%	4.7991%	0.0027%
自基金合同生效 起至今	10.2879%	0.0031%	4.6459%	0.0000%	5.6420%	0.0031%

长信长金货币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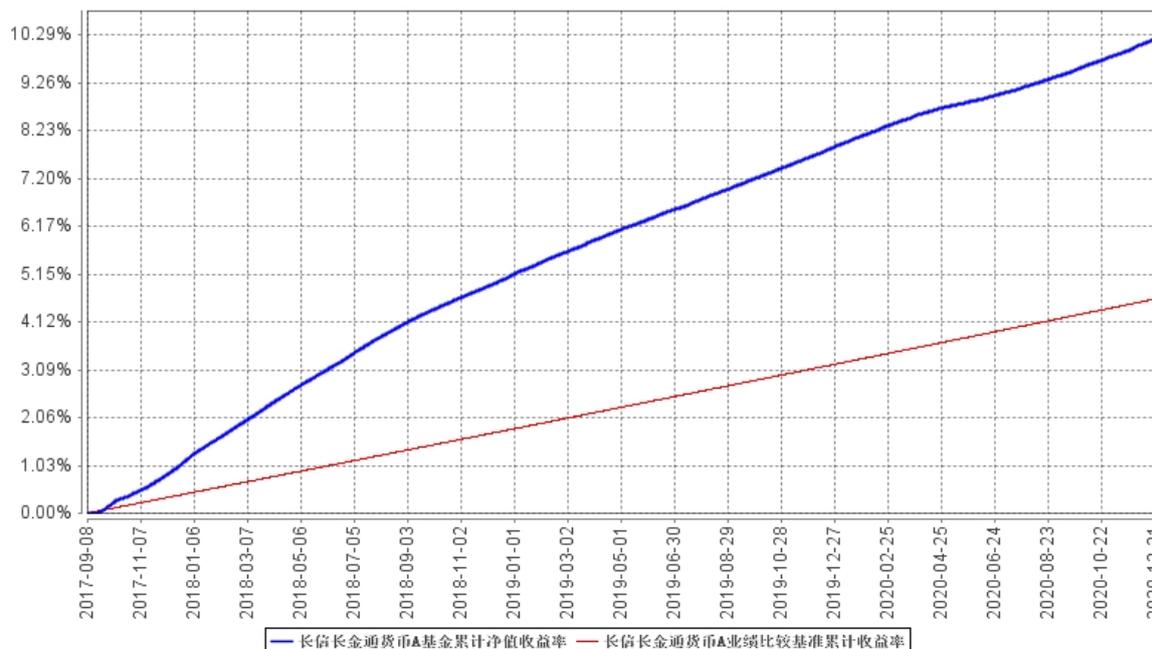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769%	0.0017%	0.3456%	0.0000%	0.3313%	0.0017%
过去六个月	1.2415%	0.0020%	0.6924%	0.0000%	0.5491%	0.0020%
过去一年	2.3465%	0.0021%	1.3819%	0.0000%	0.9646%	0.0021%
过去三年	9.3000%	0.0028%	4.1955%	0.0000%	5.1045%	0.0028%
自基金合同生效 起至今	9.3000%	0.0036%	4.6459%	0.0000%	4.6541%	0.0036%

起至今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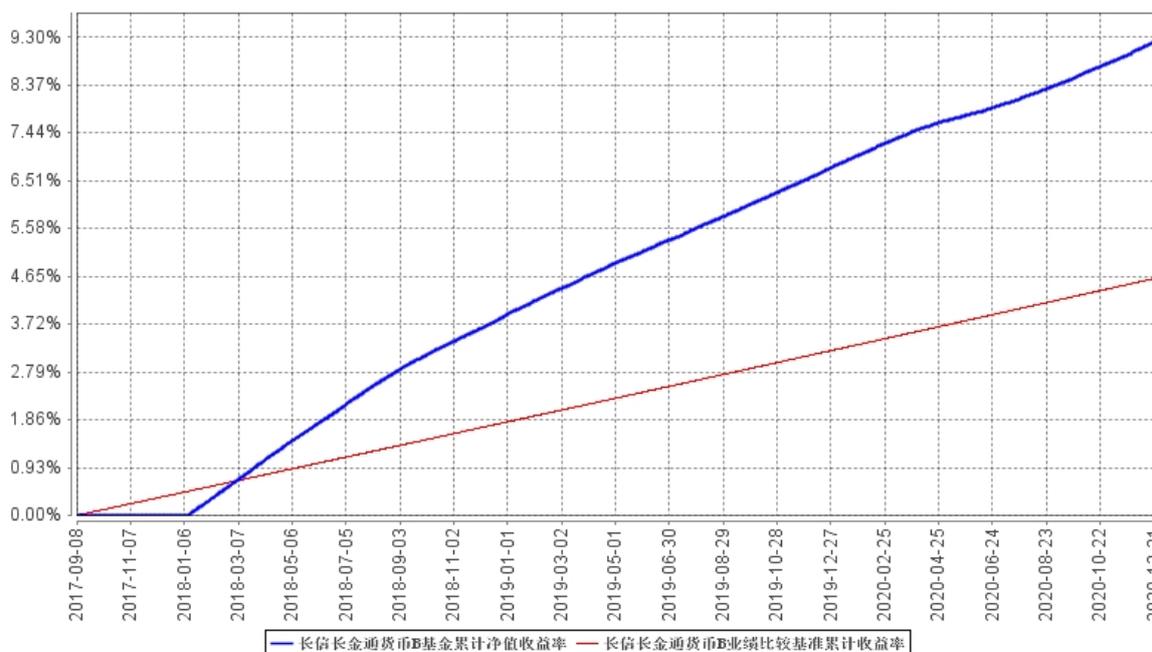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长信长金货币A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长信长金货币B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图示日期为 2017 年 9 月 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陆莹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易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长金货币市场基金、长信稳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富瑞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浦瑞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现金理财部总监	2017 年 9 月 8 日	-	10 年	管理学学士，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2010 年 7 月加入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曾任基金事务部基金会计，交易管理部债券交易员、交易主管，债券交易部副总监、总监、长信稳裕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纯债半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稳通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现金理财部总监、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易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长金货币市场基金、长信稳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富瑞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浦瑞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杜国昊	长信长金货币市场基金、长信富瑞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	2019 年 11 月 29 日	-	6 年	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4 年 6 月加入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

	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通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易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稳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任基金会计、债券交易员和基金经理助理，现任长信长金货币市场基金、长信富瑞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通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易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稳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注：1、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以本基金成立之日为准；新增或变更基金经理的日期根据对外披露的公告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实行公平交易制度，并建立公平交易制度体系，已建立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公司已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除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外，其余各投资组合未发生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未

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以来，国内经济复苏节奏加速，欧美疫情反复和海外节日消费使得国内出口维持强势，带动工业生产加速，工业增加值同比维持高增长。通胀方面，CPI 受猪价拉低影响走弱，PPI 明显回暖，预计未来再通胀整体表现温和。11 月社融增速拐点确认，但信贷整体需求仍强，企业居民中长期贷款延续增长。制造业投资和社零同比加速回暖，基建投资保持温和增长，地产投资韧性犹在但边际放缓。违约事件冲击债券市场，央行维稳投放，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宏观政策的可持续性和不急转弯，四季度股债表现均可圈可点，1Y 期同业存单高位回落累计达 50BP 左右，央行助力平稳跨年。在四季度中，我们在收益率高点及时配置了同业存款、同业存单和信用债等资产，维持了较高的组合整体收益。

展望一季度，货币政策料将坚持稳字当头，不急转弯，灵活精准、合理适度，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以及对经济恢复的必要支持力度，预计流动性仍能维持合理充裕的水平。疫情应急模式结束后，央行更注重保持货币供应量和社融增速与名义经济增速相匹配，保持宏观杠杆率稳定，妥善处理恢复经济和防范风险关系，因此类似违约事件的爆发，预计央行会快速反应，通过各种维稳手段平息市场波动。而经济顺周期加速修复，海内外经济复苏共振、温和再通胀等基本面向好的因素客观存在，整体更有利于权益市场表现，债市收益率仍难以进入趋势性下行轨道，但资金面宽松、国内外疫情反复，使得债市仍存在阶段交易性机会。本基金将在保证货币基金安全性、流动性充足的基础上，通过积极把握阶段性资金面变化带来的投资机会，合理配置各类资产，匹配组合久期，保持投资业绩稳定提高，为持有人获取较高的投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季度长信长金货币 A 净值收益率为 0.6415%，长信长金货币 B 净值收益率为 0.676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0.345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8,296,230,695.29	52.85
	其中：债券	8,296,230,695.29	52.85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28,727,058.09	19.9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211,343,491.74	26.83
4	其他资产	61,340,435.91	0.39
5	合计	15,697,641,681.03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3.17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72,997,870.49	2.43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注：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6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6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3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注：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不存在超过 120 天的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32.70	2.43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24.8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20.1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12.1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12.2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2.06	2.43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注：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不存在超过 240 天的情况。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233,082,027.92	8.0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849,690,805.14	5.5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520,299,024.02	3.40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6,542,849,643.35	42.71
8	其他	-	-
9	合计	8,296,230,695.29	54.15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	------	------	------	---------	---------

号			(张)		比例 (%)
1	112091135	20 长沙银行 CD011	4,500,000	448,753,676.85	2.93
2	112090956	20 青岛银行 CD015	3,500,000	349,097,013.40	2.28
3	112021534	20 渤海银行 CD534	3,100,000	307,980,523.96	2.01
4	160206	16 国开 06	3,000,000	300,014,841.51	1.96
5	112076018	20 徽商银行 CD154	3,000,000	299,468,456.15	1.95
6	112005138	20 建设银行 CD138	3,000,000	297,123,324.88	1.94
7	112003030	20 农业银行 CD030	3,000,000	297,056,317.09	1.94
8	112074812	20 华融湘江银行 CD174	3,000,000	295,828,435.56	1.93
9	112021501	20 渤海银行 CD501	3,000,000	295,790,119.77	1.93
10	112089917	20 南京银行 CD140	2,700,000	267,476,362.82	1.75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616%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12%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163%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注：报告期内不存在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注：报告期内不存在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

5.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发行主体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银保监罚决字（2020）8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四十七条和相关内控管理、审慎经营规定，经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以下违法违规行为：

资金交易信息漏报严重；信贷资产转让业务漏报；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漏报；贸易融资业务漏报和错报；分户账明细记录应报未报；分户账账户数据应报未报；关键且应报字段漏报或填报错误。综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罚款合计 230 万元。

发行主体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银保监罚决字(2020)32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一条、第四十六条第(五)项的规定和相关审慎经营规则,经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控管理不到位,支行原负责人擅自为同业投资违规提供担保并发生案件;理财资金违规投资房地产,用于缴交或置换土地出让金及提供土地储备融资;逆流程开展业务操作;本行理财产品之间风险隔离不到位;未做到理财业务与自营业务风险隔离;个人理财资金违规投资;违规为理财产品提供隐性担保;同业投资违规接受担保。综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罚款合计 3920 万元。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发行主体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9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银保监罚决字(2020)3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有关规定,经查,农业银行存在以下违法违规行为: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虚假代理业务。综上,中国银保监会决定对农业银行总行罚款 50 万元。

发行主体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银保监罚决字(2020)11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四十六条和相关内控管理、审慎经营规定,经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两会一层”境外机构管理履职不到位;国别风险管理不满足监管要求;信贷资金被挪用作保证金;未将集团成员纳入集团客户统一授信管理的问题。综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罚款合计 200 万元。

发行主体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银保监罚决字(2020)12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四十七条和相关内控管理、审慎经营规定,经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以下违法违规行为:资金交易信息漏报严重;信贷资产转让业务漏报;贸易融资业务漏报;分户账明细记录应报未报;分户账账户数据应报未报;关键且应报字段漏报或填报错误。综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罚款合计 230 万元。

发行主体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银保监罚决字〔2020〕66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第五十条、《关于银行业金融机构免除部分服务收费的通知》第一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第七十三条，经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收取已签约开立的代发工资账户、退休金账户、低保账户、医保账户、失业保险账户、住房公积金账户的年费和账户管理费（含小额账户管理费）。综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农业银行处以没收违法所得 49.59 万元和罚款 148.77 万元，罚没金额合计 198.36 万元。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发行主体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收到湖南银保监局机关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湘银保监罚决字〔2020〕70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四十六条，经查，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消费贷款贷款三查不实，综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决定对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罚款 40 万元。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发行主体国家开发银行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决定书（银保监罚决字〔2020〕67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一条、第四十六条和相关审慎经营规则，经查，国家开发银行：一、为违规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提供融资；二、项目资本金管理不到位，棚改贷款项目存在资本金违规抽回情况；三、违规变相发放土地储备贷款；四、设置不合理存款考核要求，以贷转存，虚增存款；五、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六、向资产管理公司以外的主体批量转让不良信贷资产；七、违规进行信贷资产拆分转让，隐匿信贷资产质量；八、向棚改业务代理结算行强制搭售低收益理财产品；九、扶贫贷款存贷挂钩；十、易地扶贫搬迁贷款“三查”不尽职，部分贷款资金未真正用于扶贫搬迁；十一、未落实同业业务交易对手名单制监管要求；十二、以贷款方式向金融租赁公司提供同业融资，未纳入同业借款业务管理；十三、以协定存款方式吸收同业存款，未纳入同业存款业务管理；十四、风险隔离不到位，违规开展资金池理财业务；十五、未按规定向投资者充分披露理财产品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情况；十六、逾期未整改，屡查屡犯，违规新增业务；十七、利用集团内部交易进行子公司间不良资产非洁净出表；十八、违规收取小微企业贷款承诺费；十九、收取财务顾问费质价不符；二十、利用银团贷款承诺费浮利分费；二十一、向检查组提供虚假整改说明材料；二十二、未如实提供信贷资产转让台账；二十三、案件信息迟报、瞒报；二十四、对以往监管检查中发现的国别风险管理问题整改不到位。综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国家开发银行罚款 4880 万元。

对如上证券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公司研究部门按照内部研究工作规范对该证券进行分析后将其列入基金投资对象备选库。在此基础上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根据具体市场情况独立作出投资决策。该事件发生后，本基金管理人对该证券的发行主体进行了进一步了解与分析，认为此事件未

对该证券投资价值判断产生重大的实质性影响。本基金投资于该证券的投资决策过程符合制度规定的投资权限范围与投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其余六名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3,715.8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61,326,020.10
4	应收申购款	700.00
5	其他应收款	-
6	其他	-
7	合计	61,340,435.91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长信长金货币 A	长信长金货币 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97,431,663.64	7,839,677,189.5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316,534,348.33	14,029,879,277.9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272,365,985.90	8,490,601,063.05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41,600,026.07	13,378,955,404.38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基金的文件；
- 2、《长信长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长信长金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 4、《长信长金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的原稿；
- 6、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资格批复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cxfund.com.cn>。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 月 22 日